

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方针、政策及其他有关政策;拟制全市性财政立法规划,拟制地方性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草案及实施办法和规章制度。

(二) 参与制定全市各项有关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研究全市财政发展战略,拟订和执行全市财政分配政策;编制全市中长期财政规划;指导全市财政工作。

(三) 编制市本级年度预算草案和汇编全市年度预算:组织全市和市本级预算的执行;编制市本级决算草案和审编全市决算草案;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报告全市及市本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市本级决算。

(四) 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法规;负责组织实施地方税法和税收条例、决定、规定及有关实施细则;参与研究提出地方性税收立法规划;按照管理权限管理全市地方性税收减免事项。

(五) 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入;监缴国有资产收益;负责组织全市农业税、农业特产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的征收和管理。

(六) 组织执行《行政单位财务规则》和《事业单位财务规则》；拟制全市有关财政支出的财务管理制度、开支标准及定额；管理市级各项财政支出，提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的政策建议；管理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支出；监管全市政府采购工作。

(七) 拟订和组织执行社会保障资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对全市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监督；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支出。

(八) 管理全市有关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立项及标准；统一管理市级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国债资金，编制和执行国债资金还本付息计划；拟订彩票管理制度，管理和监督彩票发行。

(九) 组织执行《企业财务通则》；管理、指导和监督全市各类各行业企业的财务工作；负责地方性金融机构的财务监管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工作。

(十) 管理全市会计工作；贯彻实施会计法令、规章和准则；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工作；负责全市会计委派制试点工作。

(十一) 参与研究市利用外资的有关政策；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在本市贷款项目的有关业务。

(十二) 监督全市财税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组织实施全市财经监督检查工作，查处违反财经纪律的重大案件。

(十三) 拟制全市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和管理全市财政人员业务培训;负责全市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十四)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财政局共有预算单位 5 个,包括景德镇市财政局本级和 4 个二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具体包括: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景德镇市财政公共服务中心、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编制人数共计 141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6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45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36 人。实有人数共计 22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27 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 58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36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33 人,退休人数小计 98 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14]景德镇市财政局，[114001]景德镇市财政局，[114002]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114003]景德镇市财政公共服务中心，[114005]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114006]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529.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6.0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29.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30.3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80.21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529.18	本年支出合计	3,529.18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29.18	支出总计	3,529.18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 [114] 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1] 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2] 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 [114003] 景德镇市财政公共服务中心, [114005] 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 [114006] 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14]景德镇市财政局，[114001]景德镇市财政局，[114002]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114003]景德镇市财政公共服务中心，[114005]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114006]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529.18	3,040.18	48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6.04	2,407.04	489.00
06	财政事务	2,896.04	2,407.04	489.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844.85	1,844.85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432.00		432.00
2010650	事业运行	601.19	562.19	39.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8.00		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6	322.5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56	322.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04	215.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52	107.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37	130.3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37	13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8	70.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8	16.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32	40.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9	2.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21	180.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21	180.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21	180.2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114]景德镇市财政局，[114001]景德镇市财政局，[114002]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114003]景德镇市财政公共服务中心，[114005]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114006]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3,529.18	一、本年支出	3529.18	3,529.1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29.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6.04	2,896.0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6	322.5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30.37	130.37		
		住房保障支出	180.21	180.21		
收入总计	3,529.18	支出总计	3,529.18	3,529.1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1]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2]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 [114003]景德镇市财政公共服务中心， [114005]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 [114006]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529.18	3,040.18	48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6.04	2,407.04	489.00
06	财政事务	2,896.04	2,407.04	489.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844.85	1,844.85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432.00		432.00
2010650	事业运行	601.19	562.19	39.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8.00		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6	322.5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56	322.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04	215.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52	107.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37	130.3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37	13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8	70.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8	16.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32	40.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9	2.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21	180.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21	180.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21	180.2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1]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2]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 [114003]景德镇市财政公共服务中心， [114005]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 [114006]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040.18	2,818.91	221.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10.63	2,810.63	
30101	基本工资	635.15	635.15	
30102	津贴补贴	273.02	273.02	
30103	奖金	766.73	766.73	
30107	绩效工资	378.94	378.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5.04	215.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7.52	107.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36	87.3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32	40.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9	2.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21	180.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66	123.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77		215.77
30201	办公费	41.96		41.96
30202	印刷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18.40		18.40
30208	取暖费	3.34		3.34
30211	差旅费	6.30		6.3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50		15.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27		77.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0		2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8	8.28	
30309	奖励金	8.28	8.28	
310	资本性支出	5.50		5.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50		5.5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景德镇市财政局，[114001]景德镇市财政局，[114002]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114003]景德镇市财政公共服务中心，[114005]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14	景德镇市财政局	15.50				15.5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1]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2]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 [114003]景德镇市财政: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1]景德镇市财政局， [114002]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 [114003]景德镇市财政: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	景德镇市财政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3, 529. 18		
其中：财政拨款	3, 529. 18	其他经费	0
支出预算合计	3, 529. 18		
其中：基本支出	3, 040. 18	项目支出	489
年度总体目标	认真做好2025年财政各项工作：（一）坚定不移保障财政平稳运行。加强收入征管。加力向上争资。硬化预算约束。（二）全力以赴支持重点产业发展。聚焦“1269”行动计划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国家试验区建设，用好用活先行先试政策，发挥财政杠杆作用。（三）持之以恒共享民生发展成果。支持就业创业。推进乡村振兴。提升公共服务质效。（四）毫不松懈严控财政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防范平台关联风险。防范三保库款等运行风险。（五）坚持不懈深化财政体制改革。谋划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强化财政监督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财政业务系统运行维护数	≥7个
		监督检查次数	≥4次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完成数	≥20个
		预决算信息公开部门数	100个
	质量指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达标率	100%
		经费支出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政府采购合规合格率	100%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审核通过率	100%
		财政业务系统运行维护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财政业务系统故障排除时效
	预决算公开完成及时率		100%
	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支出控制在预算限额内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领域预算支出保障率	100%
		加强财政知识教育，提高财政公务人员业务水平	100%
		办公院落全天开放，方便社区居民健身活动	100%
		普法宣传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公共机构节能任务完成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市级预算单位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市财政局财政综合业务及信息化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4-景德镇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和支出；加强财政预决算管理；建立健全财政制度；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保障部门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100%
		平均单次会议成本	≤15000元/次
		印制平均成本	≤2500元/项
		会计考试人均成本	≤100元/人
		网络信息安全年度运维成本	≤52.5万元
		网络信息系统运维总成本	≤10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大院开放天数	全年
		印制文件数量	≤100项
		办公大楼维护面积	≥9000平米
		预决算等培训会议	≥10次
		会计考试考生人数	≥4000人次
		网络安全检测	≥4次
		对我市各县（市、区）、乡镇(街道)财政部门，市本级部门预算单位网络安全检查	≥2次
		硬件设备检测保养	≥4次
		财政部门网络系统维护率	=100%
		预算单位财政网及业务系统维护率	=100%
	质量指标	会议出勤率	≥90%
		办公大楼维护合格率	=100%
		预决算等合格率	=100%
		印刷文件、资料质量合格率	=100%
		会计考试正常举办	=100%
		重大网络安全事件	=0%
		设备安全运转率	=100%
		网络系统运行保障率	=100%
		财政业务系统运转保障率	=100%
		印刷文件、资料及时率	=100%
		办公大楼维护完成及时率	=100%
		预决算等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会议召开及时率	=100%
		会计考试按时开展	=100%
	时效指标	网络信息安全信息反馈及时性	=100%
		设备检测、保养及时性	=100%
		四大网络系统故障排除及时率	=100%
		财政业务系统故障排除及时性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工作任务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构正常运行率	=100%
		优化营商环境	=100%
		为市本级预算单位财政、财务业务提供可靠平台，不断提升信息为业务服务水平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公共机构节能任务完成率	=100%	
	无纸化考试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单位满意度	≥90%
		财政业务部门满意度	≥90%
		财务人员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财政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3529.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29.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8.36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04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财政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3529.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8.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040.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2.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10.6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8 万元，资本性支出 5.5 万元。项目支出 4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5.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 万元，资本性支出 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6.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1.3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0.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0.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9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810.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4.9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1.1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5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财政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529.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8.3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6.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0.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0.2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040.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2.8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10.6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8 万元，资本性支出 5.5 万元。项目支出 4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5.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 万元，资本性支出 7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215.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18.64 万元，下降 7.9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及人均公用经费标准下降。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财政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36.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4.14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景德镇市财政局财政综合业务及信息化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根据财政工作职能开展全市财政业务，独立办公大楼运行维护，财政信息化系统维护运行。

2）立项依据：财政工作职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赣财办【2020】18 号、赣财综【2020】24 号等。

3）实施主体：景德镇市财政局

4) 实施方案：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和支出，建立健全财政制度，加强财政预决算和财政资金管理，确保财政各项网络系统正常运行，保障部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5) 实施周期：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432 万元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景德镇市财政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5.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1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

1.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3.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

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